关于征集杭州市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

意向项目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经信局（发改经济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《关于深化改革加强科技创新加快创新活力之城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（市委〔2016〕16号），深入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，加快完善制造业创新体系，全面提升制造业创新能力，根据《关于完善制造业创新体系，推进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工信部科〔2016〕273号）、《浙江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》（浙转升办〔2016〕48号）和《杭州市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（杭经信智能〔2017〕20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杭州市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意向项目的征集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 一、项目征集条件和范围

 具体参见工信部科〔2016〕273号、浙转升办〔2016〕48号和杭经信智能〔2017〕204号有关文件要求，分别征集近期拟组织实施的国家级、浙江省级和杭州市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意向项目。

二、项目征集重点领域

根据2018年杭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工作重点，近期拟组织实施的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领域，重点安排在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机器人与智能装备、新能源汽车与现代交通装备、新能源与节能环保装备、高端装备制造、生物医药和高性能医疗器械、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，以及人工智能、增材制造等未来产业领域，兼顾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需求。

三、项目征集具体要求

请各区、县（市）经信部门认真做好项目的征集工作，组织相关牵头企业填报《杭州市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意向项目征集表》（见附件），于12月30日前报送市经信委；初步建设方案于2018年2月底前报送市经信委。

联系方式：市经信委智能制造产业处，电话（传真）：0571-85257073，邮箱：214758864@qq.com。

 附件：杭州市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意向项目征集表

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 2017年12月19日附件：

杭州市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意向项目征集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中心名称 |  |
| 中心级别 |  □国家级 □浙江省级 □杭州市级 |
| 牵头单位 | （盖章） |
| 联系人 |  | 职务/职称 |  |
| 移动电话 |  |  电子邮箱 |  |
| 建设理由 | 该项目建设的目的意义、必要性、可行性等。 |
| 已具备的建设条件 | 该产业在国际、国内已具备的技术基础、产业优势及发展前景；牵头企业和成员单位的创新条件、创新成果、正在或计划组织实施的重大关键技术创新项目；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核心技术学术带头人及创新团队等。 |
| 初步建设方案 | 参照工信部科〔2016〕273号、浙转升办〔2016〕48号和杭经信智能〔2017〕204号件要求编写。 |